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6-057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11月2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新杰先生、樊春田先生、黄超利先生、李雷先生、施向群先生5人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罗楠女士、戴志乐先生、黄恩霖先生3人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罗楠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王新杰先生、樊春田先生、黄超利先生、李雷先生、施向群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罗楠女士、戴志乐先生、黄恩霖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的审查意见》。

二、其他说明

1、罗楠女士、戴志乐先生、黄恩霖先生均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2、以上 8 名董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均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3、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4、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七日

附件：

王新杰先生简历

王新杰，男，中国国籍，1985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讯工程与工商管理专业双学士学位。曾就职于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创办深圳贝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深圳市景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等；2022年10月至2024年2月任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等职务；2024年1月至2025年6月任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2026年8月任科睿斯半导体科技（东阳）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2026年7月任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2026年5月任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贝和格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公司董事长职务等。

王新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除于2025年11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樊春田先生简历

樊春田，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后在上海经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企业担任主要管理职位，参与企业微信全国推广运营等重大数字化运营项目，具备十五年以上的企业数字化运营及管理经验，曾任深圳中经大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业运营合伙人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樊春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超利先生简历

黄超利，男，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起加入华为公司，历任工程师、产品经理、部门主管等职务，2011年至2026年2月担任深圳市君和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黄超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雷先生简历

李雷，男，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基金从业资格。1994年至1999年，历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及海南公司部门负责人、副总、风险总监；2000年起任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交易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08年起任中投证券及其下属期货公司高管；现任华大共赢（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以及本公司董事职务。

李雷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施向群先生简历

施向群，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6年12月加入东阳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董事、财务部部长及金华市东永高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施向群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罗楠女士简历

罗楠，女，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法学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重庆分所副所长；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人才工作委员会委员、重庆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委员、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及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授课老师；重庆大学、西南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导师。现任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罗楠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戴志乐先生简历

戴志乐，男，中国香港籍，1976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2002年起加入香港理工大学。现任香港理工大学辖下专业及持续教育学院工商及款待业管理学部副主任和中国招生办公室总监，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荣誉顾问老师和郑州大学客席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戴志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恩霖先生简历

黄恩霖，男，中国国籍，1993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执业律师。2020年加入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担任风控法务部经理，2021年2月加入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并担任执业律师；2021年11月以执业律师身份加入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黄恩霖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